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农村部编

村供销社体制改革讲话

YONGCUN GONGXIAOSHE TIZHI GAIGE JIANGHUA

广播出版社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农村发生了许多重大变化。随着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推行和各种专业户、重点户的兴起，我国农业正从自给半自给的自然经济向着大规模的商品生产转化，从传统农业向着现代化农业转化。新的形势要求改革农村的商业工作，使它更好地为促进农村商品生产发展、繁荣城乡市场，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供销合作社是农村商品流通的主要渠道，是联结城乡经济的重要纽带。供销社体制改革是当前我国农村商品流通改革的重要环节。中共中央一九八三年颁发的《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强调指出，要抓紧农村供销社的体制改革工作。基层供销社应恢复合作商业的性质，扩大经营范围和服务领域，逐步办成供销、加工、贮藏、运输、技术等综合服务中心。今年二月，国务院批转了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商业部《关于改革农村商品流通体制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要求各地加快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的步伐，以适应农村商品生产迅速发展和商品交换规模日益扩大的需要。根据党

中央的部署，各地农村供销社体制改革工作已经全面铺开。为了配合这项重大改革工作，我们约请商业部供销指导司的同志编写了这套《农村供销社体制改革讲话》，联系农村商业工作实际，通俗讲解供销社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政策和重要措施，供农村供销社干部、职工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同志参考。

这套广播讲话主要是由高殿启、周海尧两同志撰写的。参加撰写工作的还有李尧天、蒋稚辉、马瑞芳、张川、毕美家、任江海等同志。上述同志在百忙中挤时间从事这项工作，付出了辛勤劳动，特此致谢。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农村部

一九八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讲	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势在必行·····	(1)
第二讲	恢复和加强供销社组织上的群众性·····	(7)
第三讲	恢复和加强供销社管理上的民主性·····	(15)
第四讲	恢复和加强供销社经营上的灵活性·····	(23)
第五讲	积极开展农商联营, 促进商品生产 发展·····	(31)
第六讲	供销社要认真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	(38)
第七讲	改革供销社的劳动人事制度·····	(47)
第八讲	供销社的经营网点必须调整和加强·····	(55)
第九讲	把县联社办成基层供销社的联合经 济实体·····	(62)
第十讲	加强领导, 进一步搞好供销社的体 制改革·····	(68)
附件一	国家体改委、商业部关于改革农村 商品流通体制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	(73)
附件二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章程(草案)·····	(83)
附件三	基层供销合作社章程(草案)·····	(91)

第 一 讲

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 势在必行

一、供销合作社的地位与作用。

中国共产党历来十分重视供销合作事业的发展。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我们党领导的湖南农民运动蓬勃开展的时候，为了减少和免除商人的中间剥削，农会就组织农民成立了不少消费、贩卖合作社。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中期，中央苏区合作社事业得到了迅速发展，先后建立了一千四百多个合作社，其中多数是消费合作社和粮食合作社。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合作社在各个根据地和解放区更加普遍地建立起来。在党的领导下，这些合作社认真贯彻面向群众，替人民谋利益的方针，克服资金不足、设备简陋等困难，冲破国民党反动派和日伪军的军事包围和经济封锁，尽力支援前线，保障根据地和解放区军民生产和生活必需品的供应，促进了农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加强了革命政权与人民群众的经济联系，为

革命作出了重要贡献。被毛泽东同志誉为“合作社的模范”的延安南区合作社，就是革命战争年代合作社的杰出代表。

新中国成立后，全国广大农村普遍建立了供销合作社。三十多年来，供销合作社不断发展壮大，力量越来越雄厚。它们在沟通城乡商品交流，组织和促进农副业生产，繁荣农村经济，以及引导农民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加强工农联盟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现在，全国供销合作社共有机构、网点五十二万六千多个，其中，县以上供销社五万六千多个，县以下基层供销社三万五千个，所属机构、网点四十六万九千个。供销社干部职工三百九十八万多人，其中县以上供销社一百三十九万人，基层供销社二百五十九万多人。另外，还有代购代销店三十五万个，代购代销员四十六万人。

建国以来，供销合作社的业务经营有了很大发展。一九八二年和一九五二年相比，自有流动资金和固定资产由五亿元增加到一百三十二亿七千万元，农副产品收购额由三十八亿八千万元增加到二百五十五亿六千多万元，商品零售额由五十亿一千万元增加到七百一十二亿八千多万元。供销社农副产品收购额占国家农副产品收购总额的三分之一，商品零售额占农村社

会商品零售总额的三分之二左右。另外，一九六六年以来，供销合作社从每年盈余中按一定比例提取的用以扶持农民发展生产的资金，累计已达八亿五千万万元。

从上述情况可以清楚地看到，供销合作社在农村商业以至在整个农村经济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它是农村商品流通的主要渠道，是联结城乡经济的重要纽带，是促进农村商品生产发展的必不可少的力量。

二、农村经济的新形势和新要求。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农村多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我国农村经济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大好形势。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有了迅速发展，农民购买力有了大幅度提高。一九八二年同一九七八年相比，农业总产值增长了百分之五十一，农副产品收购额增长了百分之四十四，农村储蓄增长了三倍多。这说明我国农村经济经过几年的恢复和发展，开始由自给半自给的自然经济向较大规模的商品生产转化，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化。农村的新形势给我们供销合作社的工作带来了新的光荣而艰巨的任务，对这一点，我们供销合作社的广大干部和职工应当有一个清醒的认识。

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告诉我们：商品经济不同于自然经济。它不能靠自然经济的自给自足办法来维持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商品生产者必须通过交

换，卖出自己的商品，买回再生产所必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发展商品生产必须以发展商品流通为前提，必须使商品流通在深度、广度和方式上与商品生产的发展相适应。

各地农村在普遍建立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同时，出现了各种各样的专业户、重点户和经济联合体。它们在发展商品生产过程中，迫切要求有关部门提供市场信息、资金信贷、物资供应、科学技术、贮藏运输、产品推销等方面的服务，以解决农民卖难买难的问题，为农村商品生产的进一步发展创造必要的条件。但是，我国现行的农村商业体制，是从五十年代沿袭下来的，后来又受到“左”的思想影响，流通渠道单一狭窄；商品购销统得过多，管得过死；城乡分割，地区封锁，行业垄断，流转环节多，经营网点少；企业缺乏必要的自主权和内在动力。特别是供销合作社机构一会儿撤，一会儿并，所有制变来变去，结果是供销社的优良传统受到破坏，官商作风滋长起来，供销社与农民群众的关系大为疏远，业务经营远不如过去灵活，听上级社的指示多，听农民的意见少。供销社的这种状况，同农村商品生产发展的要求很不适应。农村供销社体制不及时改革，农村商业工作不改进，就可能拖农业的后腿，使农民已经高涨起来的积极性重新受到挫伤，使已经活跃起来的农村经济再被窒息。所以，改革供销

合作社的管理体制，已经成为亿万农民的迫切愿望和供销合作社广大干部职工的当务之急。

三、改革的方向和基本要求。

改革供销合作社的体制，首先应当明确改革的方向。对此，中共中央一九八二年颁发的《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和一九八三年颁发的《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以及国务院一九八三年颁发的《关于改革农村商品流通体制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等重要文件中，都已经作了明确规定。这就是，恢复供销合作社的合作商业性质，加强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和经营上的灵活性，逐步把供销合作社办成农村供销、加工、贮藏、运输、技术等综合服务中心，使它在保障农村生产、生活资料供应，促进农村商品生产发展，繁荣城乡市场，引导农民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巩固工农联盟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另外，供销合作社的体制改革是整个商品流通体制改革的组成部分。因此，供销合作社的体制改革应当遵循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规定的有关改革商品流通体制的基本原则，这就是：1. 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维护统一的社会主义市场。所谓“统一”，指的是国内市场的完整性。供销合作社在体制改革中，不能助长城乡分割，地区封锁，行业垄断等倾向，不能妨碍工农业产品在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的正常流通，妨碍必

要的经济选择和竞争。2.必须坚持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在保证完成国家统一计划任务的前提下搞活市场。凡属国家统购、派购的农副产品，一定要保证完成国家计划；对于计划外的一切商品以及完成国家计划后的一、二类农副产品（不包括棉花）和工业消费品（不包括烟酒专卖），供销合作社要采取多种方式，积极经营。3.必须有利于以国营商业为主导的“三多一少”商品流通体制的形成。“三多”就是，多种经济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多种流通渠道并存；“一少”就是，减少流转环节。供销合作社要在改革中得到发展，同时又要支持其他形式的集体商业和个体商业的发展，使各种经济成分的商业在社会商业中的经营比重得到合理的调整 and 安排。4.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商业道德和经营作风，不得弄虚作假、以次充好、压级压价、克扣群众、哄抬物价，向消费者和生产者转嫁负担。只有遵循这几条基本原则，供销合作社的体制改革才能健康地进行。

供销合作社的干部职工同志们，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是十分艰巨而光荣的。我们要振奋革命精神，认真学习和领会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有关体制改革的文件精神，明确改革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肩负起历史赋予我们的使命，积极投身到改革的洪流中来，大胆探索和实践，努力开创供销合作事业的新局面。

第 二 讲

恢复和加强供销社 组织上的群众性

恢复和加强组织上的群众性，是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供销合作社本来是农民入股兴办起来的，因此，它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在经济上和社员群众有着密切的联系，建社初期，供销合作社很关心社员的利益和需求，定期给社员股金分红，千方百计地为农民推销产品和供应生产、生活必需品，社员群众也十分支持供销社的工作。但是，后来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特别是受十年动乱的干扰，社员的股金帐目搞乱了，有的帐册丢失，有的把股金退掉了，有的一、二十年不给社员分红。供销合作社逐步变成了官字号的买卖，和社员群众的关系疏远了，群众基础大大削弱。

为了从根本上改变这种状况，使供销合作社重新深深扎根于群众之中，加强和农民群众的经济联系，首先必须恢复供销合作社组织上的群众性。具体地说，

要从以下三方面着手。

一、清股分红，取信于民。

认真清理原有社员股金，落实社员股权，偿还积欠红利，是落实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取信于民，改善供销社和农民群众关系的重要措施。在这次体制改革中，各基层供销社要认真组织力量首先把这项工作抓好。对于因机构变动、搬迁或灾害事故等原因，造成股金帐册丢失或帐目混乱不清的，要发动职工和群众查找帐册和股证，逐村逐户进行核对。入股社员死亡的，要转让给合法继承人。社员搬迁的，要征得社员同意，将股金转到所在地基层供销社，或者将股金退还本人。对于过去被平调挪用的社员股金、红利，要彻底清理，尽快收回。在落实股权的基础上，要重新建立社员股金帐册，换发新的社员股金证。湖南省汉寿县供销社，根据当地基层供销社由于业务忙乱并且常受水灾，社员股金帐册容易丢失损坏的情况，建立了社员股金档案，分处保存。这种做法值得各地借鉴。

在落实社员股权的基础上，供销社要按照有关规定，偿还历年拖欠的股金红利。基层供销社一次兑现有困难的，要向社员代表大会报告，作出计划，分期偿还。

有些干部职工认为，社员股金只占基层供销社自

有资金的百分之几，清不清无关大局。有的认为，清股分红分钱不多，费事不少。业务这么忙，顾不上。这些看法都是错误的。大家知道，社员股金永远属于入股社员个人所有。股金红利是入股社员的合法经济收入，受国家法律的保护。供销社更应当尊重和维护入股社员的经济权益。对社员股金长期不作清理，不发放红利，这是对社员不负责任的表现。社员股金虽少，但它把供销社和亿万农户的心紧紧地联结在一起。供销社的干部、职工决不能因为家大业大，忘掉了自己的东家，对入股社员的经济权益漠不关心。俗话说，磨刀不误砍柴工。做好了清股分红工作，供销社在农民群众中的信誉提高了，将会促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河南省武陟县供销社，一九八二年春季开始体制改革。他们把清股分红当作体制改革的第一件大事来抓，对全县五十年代入股的二十二万二千元股金，全部进行了清理，落实了股权，补发社员股金红利十一万九千多元。农民群众拿到股金红利象过节一样喜气洋洋。他们高兴地说：“供销社的老传统又回来了！”“供销社还是咱庄户人的买卖。”入夏以后，黄河水暴涨，这个县沿河村庄遭受洪水袭击，不少社员群众不顾家中财产被冲走，主动保护、抢救供销社的商品和其他财产。有的甚至跳进滔滔激流，冒着生命危险，打捞供销社被冲走的物资。供销社职工也冒雨帮助群众转

移财产，连夜派人购进抗洪抢险物资，还在大堤上办食堂，解决抗洪抢险群众的饮食问题。象这样民帮社，社帮民的事情，在认真开展了清股分红的地方，已经不足为奇了。实践证明，清股分红对于供销社体制改革是十分必要的，一定要抓紧抓好。

二、发展新社员，增进农商关系。

增股扩股，发展新社员，是供销社体制改革的又一项重要内容。发展新社员，要坚持“入股自愿，退股自由”的原则。入社的主要对象是农民以及农村集体生产单位。集镇居民也可以入社。入股金额要根据大多数农户的经济能力和业务需要，由社员代表大会讨论决定。社员股金要合理使用，可用于补充供销社自有流动资金，增添固定资产，修建营业用房、加工厂、仓库以及其它经营设施。供销社同有关单位联办经营设施和合办生产加工企业，也可以利用这些股金作为投资。供销社要建立健全社员股金分红制度。基层供销社交税以后如有盈余，要设立社员分红基金，按股金和交售农副产品数量分红。实行多盈多分，少盈少分，亏损不分的原则。社员红利应逐年结清发放。有些盈利不多的基层供销社，也可以两年发放一次。红利可以用现金支付，也可按实物结算。另外，还要提出一定比例的社员分红基金，用于兴办社员的服务、福利设施。

有的供销社干部和职工认为，增股扩股，发展新社员，金额有限，意义不大。有的认为供销社资金雄厚，靠贷款也一样做买卖。这种看法是很片面的。黑龙江省海伦县供销社在十年动乱中，把社员股金全部退掉，农民把供销社看成是“官家”买卖，漠不关心。体制改革中，供销社重新吸收农民入股入社。全县发展了三十多万名社员，吸收股金八十二万七千元。有一次，一个基层供销社被盗。社员发现后，及时报告供销社，并和职工一起骑马追了二十里，把盗窃犯抓获。社员们说：“入了股就联了心，供销社的财产有咱一份，不能让坏人把供销社给搅黄了。”目前，就全国总的情况来讲，农民群众还不太富裕，拿不出多少钱来入股。但是，滴水可以汇成河，一家一户，十元八元不显眼，一村一社集中起来就不少。全国汇集起来就是个大数，可以办很多事业。从长远看，将来农村生产发展了，农民收入增加了，将会有更多的钱投入到供销社来。应当看到，当前我国农村的商品流通设施，远远不能适应日益扩大的商品流通的需要。供销社的营业用房和仓库比较简陋，运输工具也比较落后。要尽快改变这种状况，单靠国家的投资和供销社自身的积累是不够的。应当鼓励和支持农民群众在保证农业自身投资的前提下，把多余的、闲置的资金用于建设和改善农村的商品流通设施。供销社通过吸收农民

入股，或者和农民群众共同投资兴办加工、贮藏、运输等事业，这都是农民群众乐于接受而又见效快的办法。河北省望都县由于没有冷库和加工厂，肉蛋储藏和蘑菇、果品的运销十分困难，成了进一步发展农村商品生产和扩大供销社业务经营的拦路虎。供销社根据群众的要求，决定扩大吸收社员股金五十万元，建一座二百吨储量的小冷库和一座小型罐头厂，解决肉蛋储藏，养貂饲料供应和蘑菇、水果的加工问题。目前，望都县供销社已扩大吸收股金三十多万元，这两个建设项目正在着手兴办。

三、克服官商作风，全心全意为农民群众服务。

全心全意为农民群众服务，是供销社的优良传统。五十年代，农民群众到供销社就象到了自己的家。干部职工态度和蔼，买卖公平，营业时间适合群众需要。供销社经常送货下乡，流动服务。农业生产需要什么，供销社就供应什么。农民群众称赞供销社的干部职工是农业生产的好后勤，庄户人的贴心人。后来，由于供销社的性质、地位有了变化，新职工大量增加，再加上传统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抓得不紧，在供销社干部职工中逐渐滋长了官商作风。供销社的服务范围和经营项目满足不了群众需要。坐店经商多了，下乡送货少了。农民出工店开门，农民收工店关门，营业时间机关化，给群众造成不便。特别是一些基层供销社，

商品“走后门”，售货提级提价，收购压级压价，掺杂使假，克扣群众。农民群众对这些做法很不满意。

在清股分红，增股扩股，发展新社员的过程中，供销社要广泛深入地向干部职工宣传供销社的性质和宗旨。请老职工、老社员回忆宣讲供销社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的优良传统和事迹，教育干部职工特别是青年职工，使他们真正懂得入股农民是供销社的主人，供销社“处处要想到群众，为群众打算，把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当前，要着重抓好以下几件事：

（一）端正经营作风，改善服务态度，真心实意地为社员群众服务，特别是要克服商品走后门等不正之风。

（二）把扶持生产、发展多种经营放在首位，千方百计地为农民增加收入。

（三）根据农业生产和农民群众的要求，合理确定和调整服务范围、经营项目、经营网点、经营方式和营业时间，做好农业生产资料、日用工业品的供应和农副产品的收购工作。

（四）创办“社员之家”，为入股农民提供服务设施和福利设施。

各地供销社的实践证明，做好上述几项工作，供销社和农民群众的关系将会得到很大改善。黑龙江省海伦县供销社，过去紧俏商品走后门现象比较严重，群